

2023年度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承担辖区综合治理、平安建设、城市综合管理、市容市貌整治维护、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事务性辅助性工作，为街道机关履职提供支持和保障；承担网格信息采集整理利用、档案资料管理、网格员培训等网格化服务管理事务性工作；承担辖区出租屋日常巡查等工作，协助开展出租屋安全隐患整治等工作；承担街道“令行禁止、有呼必应”综合指挥调度平台的日常值守、运行和监控等事务性工作；承担街道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及环卫设施管着，组织开展街道公共区域的日常清扫保洁和垃圾清运工作，组织开展街道公共区域日常病媒生物综合防治、消杀工作，协助街道做好综合防灾减灾救灾、爱国卫生运动等相关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内设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32.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0.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67.44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385.0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5.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99.64	本年支出合计	57	3,499.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9.6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79.62
总计	30	3,679.26	总计	60	3,679.2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99.64	3,49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44	8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0.44	8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80.44	8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0	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8.20	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8.20	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85.03	3,38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91.89	49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1.89	49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25.70	2,62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25.70	2,62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4.93	24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4.93	24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51	22.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2.51	22.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7	25.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7	25.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0	9.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87	16.8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99.64	106.41	3,393.2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44	80.44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0.44	80.44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80.44	80.4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0	0.00	8.2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8.20	0.00	8.2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8.20	0.00	8.2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85.03	0.00	3,385.03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91.89	0.00	491.89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1.89	0.00	491.89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25.70	0.00	2,625.7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25.70	0.00	2,625.7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4.93	0.00	244.93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4.93	0.00	244.93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51	0.00	22.51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2.51	0.00	22.5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7	25.9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7	25.9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0	9.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87	16.8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32.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0.44	80.4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67.4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20	8.2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385.03	3,117.59	267.44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97	25.9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99.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99.64	3,232.20	267.4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499.64	总计	64	3,499.64	3,232.20	267.4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232.20	106.41	3,125.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44	80.44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0.44	80.44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80.44	80.4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0	0.00	8.20
21004	公共卫生	8.20	0.00	8.2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8.20	0.00	8.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17.59	0.00	3,117.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91.89	0.00	491.8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1.89	0.00	491.8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25.70	0.00	2,625.7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25.70	0.00	2,625.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7	25.9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7	25.9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0	9.1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87	16.8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2
30101	基本工资	13.08	30201	办公费	1.37
30102	津贴补贴	21.2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0.3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3.08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5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5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9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8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4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1.49		公用经费合计	4.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67.44	267.44	0.00	267.4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67.44	267.44	0.00	267.44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44.93	244.93	0.00	244.93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44.93	244.93	0.00	244.93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22.51	22.51	0.00	22.51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22.51	22.51	0.00	22.5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6.68	0.00	56.68	0.00	56.68	0.00	55.41	0.00	55.41	0.00	55.4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2023年度总收入3,679.2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499.6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3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5.13万元，下降2.3%。主要变动情况：根据相关要求，本年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工作经费）从一般公共预算划入政府性基金列支。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7.4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35.69万元，增长742.4%。主要变动情况：根据相关要求，本年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工作经费）从一般公共预算划入政府性基金列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2023年度总支出3,679.2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499.6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06.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4.17万元，增长151.9%。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变动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及公用经费。

2. 项目支出3,393.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6.39万元，增长2.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以前年度欠款经费，二是2023年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工作经费）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499.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3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5.13万元，下降2.3%；主要变动情况：根据相关要求，本年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工作经费）从一般公共预算划入政府性基金列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7.4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35.69万元，增长742.4%；主要变动情况：根据相关要求，本年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工作经费）从一般公共预算划入政府性基金列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499.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32.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8.94万元，下降1.2%；主要变动情况：本

单位坚持落实政府过紧日子、厉行节约精神，加强预算管理，减少不必要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7.4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7.44万元，增长33.7%；主要变动情况：根据本中心实际情况，追加2023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工作经费）相关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5.4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6.68万元的97.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69万元，下降16.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5.41万元，完成预算56.68万元的97.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69万元，下降16.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5.41万元，完成预算56.68万元的97.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69万元，下降16.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2年因疫情需要清运垃圾及消毒工作使用车辆比较频繁，2023年车辆的耗油量随着车辆的使用时间减少，所以2023年车辆运行维护费小于2022年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5.41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5.4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5.4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4辆，主要用于环卫作业车辆油费、维修服务费、车辆保险及过路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单位未发生公务接待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2.9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9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2.0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6.6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0.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6.6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9.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4辆，其中，其他用车2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卫、消杀作业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3125.7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工作经费）、广州市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评价竞争性资金_划转043001、环卫保洁专项补助经费等3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67.44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共组织对“环卫保洁专项经费（工作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44.9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区城管局、街道办事处下达的每一项任务绩效指

标，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有序开展市容环境卫生保洁等各项工作。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32.2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67.4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在单位绩效管理方面，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和部署，以提高财政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益为目的，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压实单位作为预算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环卫保洁专项经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年度预算数3,534.59万元，执行数3499.64万元，完成预算的99%。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兴华街道综合保障中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以满足人民群众优美生活环境需要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街党工委、街办事处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工作部署，按照“消除痛点、补齐短板、提升品质、健全机制、长效治理”的工作思路，进一步提升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水平，创建整洁美丽城区环境，牢牢守住底线，全力保障辖区和谐安全稳定，全面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做好分类宣传和硬件设施配套建设。加强重点区域的监测和消杀，有效降低辖内病媒生物密度，控制登革热、流行性出血热等媒介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全面推进垃圾分类工作，深入开展河涌治理工作，细化落实巡林护绿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依法依规推进物业管理和文明施工。常态化开展街辖内各

项环卫作业工作,保障市容环境卫生达到“干净、整洁、平安、有序”;扎实推进出租屋管理工作,持续强化出租屋精细化管理依托“粤居码”系统,推动建立出租屋楼栋长管理机制、出租屋分级分类管理和巡查管理机制,压实楼栋长工作责任,提升出租屋管理和服务水平。完善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体制机制,保障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的均衡发展,遏制出租屋的消防隐患,改善社会治安,增强来穗人员的城市归属感、社会责任感和融入自豪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总体来看,我中心整体支出客观高效、合法合规,较为合理地安排和使用资金。但是,在整体支出管理中也会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个别项目支出使用效率有待提高;二是部分项目申报时,绩效指标设立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强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编制,全面优化绩效指标设置,突出重点,注重实效,提升资金使用管理的精细化水平;二是继续推动“谁支配使用谁编制预算,按业务职责分工归口管理”的预算编制原则,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的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管理,增强业务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及时关注资金使用情况,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环卫保洁专项经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56万元,执行数为244.93万元,完成预算的95.6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领导下,在年初制定了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围绕市、区、街工作部署,积极履行职责,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同时加强预算收支的管理,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内部管理流程,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得到了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

一是政策性文件的部分支出要求需要进一步细化；二是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意识有待提高；三是环境卫生整治长效机制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明确支出标准，进一步细化支出明细、范围，加强财务政策培训与理解；二是继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意识，强化绩效目标设置；三是建立环境卫生整治长效机制，巩固环境卫生整治成效。针对市、区环境卫生督导中反复出现的卫生问题，落实网格化管理，强化巡查督导责任，加强与街道综合执法办、城管办的沟通协调，从根本上解决环境卫生整治长效管理问题，巩固环境卫生整治成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